

同心县王团镇人民政府

王团镇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近年来，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总体思路，认真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不断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规范行政行为，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现将王团镇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强化政治引领，把牢正确方向

（一）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镇党委、政府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全面领导，积极履职尽责，完善推进机制，不断把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带头学法、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集体学法制度，建立并严格落实党委会议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前学法制度，积极参与县级部门组织的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今年镇党委会议及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内法规、国家法律等 40 余部。通过组织学法考试、法治培训班、法治讲座等形式，引导镇村干部带头做学习、遵守、维护宪法和法律的表率，切实提高全镇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素质和能力。目前全镇持有执法证件的干部 28 人。

(二) 扛牢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党政主要负责人始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重要论述，深刻领会内涵和内在要求，着力用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把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全镇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各方面，带领全镇领导干部跟进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充分利用专题学习、交流研讨等方式，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切实做到真学、真悟，学懂弄通做实。

(三) 压紧责任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市委、县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区、市、县的部署要求，梳理任务清单，细化责任单位，明确责任人及完成时限，清单式推进工作落实，有力调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夯实全员抓法治建设的工作基础。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做到人员变动、组织不乱、工作不断。

二、严格依法行政，保障法治建设行稳致远

(一) 进一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镇共计配备执法人员 10 人，有执法证 6 人。分管领导定期组织综合执法办公室和综合执法队全体人员针对性地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法律法规等内容的学习，对接县司法局开展综合执法业务及法规培训，切实提升执法业务及法律水平，邀请镇法律顾问进行行政执法规范化业务培训。在重大决策、重大合同、重要协议的合法性审查

中充分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和建议，广泛征询意见，确保决策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我镇现有镇法律顾问 1 人，村法律顾问 20 名。

（二）坚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依法行政堡垒建设。

一是在镇民生服务大厅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权责清单以及相关事项清单、依据、程序等进行公示公开。二是严格实施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工作要求，通过文字、音像记录等方式对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等行政执法过程进行全程记录，执法影像资料随卷归档，确保案件执法全过程文字记录完整，执法文书规范，案卷完整齐全，有效实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今年以来，完成 49 宗行政处罚案件，制作案卷 4 套。三是通过王团镇行政执法案件审查委员会进一步规范综合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案件质量，确保做到公正、透明、合法、有效。

（三）严格依照权责清单履职。在编制乡镇权责清单的过程中，为争取增权赋能，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将利于开展禁牧封育等工作的 17 项执法事项列入基本权责清单；为厘清县乡关系，确保今后能够与部门更加紧密协作，将 14 项执法事项列入配合权责清单；为破解乡镇“小马拉大车”难题，将 17 项赋权以来很少发生或“空转”的行政执法事项交回相关县级部门处理。今年以来，镇禁牧队共开展巡查检查 800 余次，罚款处罚 50 人 51000 元，组织拆除羊圈 115 个，有力震慑了偷牧行为。在开展占道经营集中整治行动时，镇综合执法队及镇综合执法办公室采取面上车巡、段上步巡、点上值守、联合执法等方式，及时劝离占道经

营户，屡次劝说无效的依法进行处罚。排查出摊位 20 余个，占道长度共计 180 余米，整改率达 50%。

（四）深化信息公开。通过同心县人民政府网站、“同心县王团镇”微信公众号等宣传阵地及时主动发布政府信息，公布内容包括财务、项目等重点领域信息，涉及公共利益的重要通告，有关民生政策的落实情况等，引导群众反映民意、参政议政，发挥监督作用。今年以来，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75 条。其中政府网站管理平台公开 34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各类工作信息 189 条，镇政府线下公示栏公示公告 52 条。

三、始终坚持法治宣传，突出惠民作用

（一）深入普法宣传。线下，结合“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国家安全教育日”等重要宣传节点，镇综治中心联合司法所、派出所、禁毒办、调解员及法律服务队深入各村和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通过送戏下乡活动和“开学第一课，法治进校园”活动，开展法治文艺专场演出和法制宣传活动 20 余次。线上，利用微信群、公众号等推送法律法规相关内容 30 余条，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引导群众切实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全镇学法、知法、守法氛围浓厚。

（二）防范风险确保稳定和谐。扎实开展“塞上枫桥”基层法治机制规范化建设工作。一是制定《王团镇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流程（试行）》，运用“四步法”多元化解全镇矛盾纠纷，推动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二是开展网格员“唱好三步曲、当好三大员”行动，指导网格员唱好熟悉户情、化解矛盾、帮办事务“三步曲”，当好信息员、调解员、服务员“三大员”。三是

坚持每周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建立矛盾纠纷、信访事项、民生诉求分类登记制度，目前综治中心分别接受登记 14 件、7 件、5 件。今年以来，全镇接到 12345 便民热线反映问题 671 件，已处理 644 件，正在核实处理 27 件；接到各类信访问题 11 件，已处理答复 10 件，正在调查核实 1 件；“宁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系统”APP 上报纠纷调解事项 38 条。王团派出所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50 起，成功调解 40 起，调解成功率 80%。王团司法所共排查矛盾纠纷 129 件，全部调解成功。王团法庭受理案件 207 件，已处理 181 件，正在处理 26 件，结案率 87.4%。

（三）基层治理提标升级。一是充分发挥村民自治核心带动作用，完善“村规民约”“四议两公开”工作法，按照“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提高村级重大事项透明度。二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基层社会事务管理、重点文件起草、矛盾纠纷处置、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中的作用，规范政府依法行政行为。在各村全面推进法律服务制度，做到“一村一法律顾问”，今年来，村级法律顾问进村法治宣讲、解答法律咨询 100 余场次。培养法律明白人 159 人，法律明白骨干 96 人，在法治宣传、法律帮扶和依法调解各类矛盾纠纷中发挥显著作用，让群众的法治观念、法律意识不断提高。三是坚持以教树德，以榜育德，今年全镇评选“六个先锋”示范户 709 户，其中勤劳致富户 405 户、美丽庭院户 348 户、睦邻和谐户 419 户、崇文重教户 168 户、遵纪守法户 534 户、移风易俗户 172 户。

通过全镇上下的共同努力，我镇推进建设法治政府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定问题，主要表现在：执法人员专业能

力不强，执法队伍结构有待优化，对普法工作开展形式丰富程度的重视程度有待提高，法律顾问制度方面还存在参与面窄、参与程度不深的问题。下一步，我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是严抓党对法治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委牵头抓总作用，推动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高效开展。**二是深抓习近平法治思想学思践悟。**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落实党委会议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前学法制度，把国家法律、党内法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等内容常态化列入学习内容，定期开展交流研讨，确保学法时间和实效，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镇蔚然成风。**三是常抓普法工作走深走实。**创新普法形式，加大经费投入，充分运用新媒体手段开展精准普法，宣传贴近群众生活的法律知识。**四是紧抓基层法治队伍建设。**鼓励干部参加执法证件考试，加强全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加强基层法律顾问队伍建设，发挥好村社法律顾问作用。

同心县王团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5日

